（上接B104版）

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1月16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59.6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615.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数字孪生核心技术及开放平台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否	65,016.89	48,564.63	48,564.63	1,294.72	10,566.89	-38,007.74	21.74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轨道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否	99,600.93	42,889.87	42,889.87	4,416.82	12,627.29	-30,262.58	29.46	2027年12月31日	29,790.17	否	否
面向车路协同的新一代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0,760.50	20,162.15	20,162.15	2,382.47	5,197.70	-14,964.45	25.78	2027年12月31日	2,494.49	否	否
全国销售与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47,076.76	15,371.98	15,371.98	1,768.65	3,800.64	-11,571.34	24.72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99,000.00	54,423.00	54,423.00	-	54,423.00	-	100.00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31,448.08	181,411.63	181,411.63	9,859.66	86,615.52	—	—	—	32,293.6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数字孪生核心技术及开放平台研发项目 项目整体进度较原计划放缓，核心系统架构过程中技术攻坚、场景适配及行业趋势迭代等因素超出初期评估，为保障技术成果先进性与落地实用性，公司审慎调整研发节奏。项目聚焦数字孪生核心技术底座构建，涉及物联网、大数据、AI引擎等多领域前沿技术的深度耦合，技术集成复杂度较高，关键环节迭代验证和时间超出预期；同时，为保化技术与交通、城市管理等核心场景的精准匹配，需开展大量现场调研与验证配套工作，客户需求挖掘与验证周期相对拉长。此外，行业技术路线与应用标准持续更新，公司需动态优化研发方案以规避技术风险，确保产品长期适用性，上述因素共同导致项目进度有所调整。 新一代轨道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项目整体进度较原计划放缓，主要受外部市场环境、客户需求特性及行业技术规范迭代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同步优化推进节奏以保障项目质量与投资回报。部分地方政府轨道交通项目审批与投资节奏放缓，存量项目开始暂标延迟，导致产业化研发的验证场景与地区规划部门、行业客户对技术安全性、可靠性要求产生；新合同发与产品准入测试等环节相对起始期。同时，智慧轨道交通相关技术标准与互联互通规范仍在完善，公司需调随标准演进调整研发方案，叠加国产化适配、节能降耗等技术适配需求，导致项目进度有所调整。 面向车路协同的新一代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项目整体进度较原计划放缓，核心系车路协同产业生态成熟度、商业化模式探索进程及行业规范落地节奏均低于初期预期，公司动态优化研发策略以保障项目质量与市场适配性。车路协同“车-路-云”生态协同进度未达预期，公司将全场景研发调整为聚焦点场景的小规模验证，适配产业实际发展节奏；领域内可持续商业化模式仍在试点探索，行业技术标准与数据接口规范尚未统一，部分研发工作需等待标准明确。同时，多地业务推广与需求存在差异，定制化适配与场景验证相对增加，共同导致项目进度有所调整。 全国销售与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项目整体进度较原计划放缓，核心系公司结合宏观经济环境与市场需求，主动调整拓展策略并加大精细化建设投入，公司聚焦核心市场保障，增加投入时间开展区域调研、搭建线上协同机制；同时审慎控制资源投入节奏，精细化模式下展厅定制、团队本地化培养等环节耗时增加，导致项目进度有所调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因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规定，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人员薪酬确有困难，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支付研发人员2025年6月20日至2025年8月31日的薪酬，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合计1,862.28万元。2025年9月2日，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先行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置换金额为人民币1,862.28万元。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至24日完成前述置换，符合以自有资金支付后六个月内实施置换的情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2月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5,00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2023年12月6日及9日，公司合计使用10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11月22日，公司将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024年11月22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96,00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2024年12月21日，公司合计使用96,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5年6月9日，公司将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7,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6年1月16日，公司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99,000.00万元，累计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96,000.00万元，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2月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76,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满足保本型理财要求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2024年2月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科技集中时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工商银行”）签订了协定存款合同，2024年2月1日，公司分别与“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